

一、競試時間：113 年 3 月 17 日(星期日)上午八時至十二時。

二、競試地點：縣立嘉新國中 **2F 教室**。

三、競試科目、範圍與日期：

1、科目：國語基本能力測驗、英語基本能力測驗(含國小英語單字 800 字)、數學基本能力測驗、自然基本能力測驗等四科(四科皆計分)，均採電腦閱卷，請參與競試者自備 2 B 鉛筆及橡皮擦。

2、範圍：五年級及六年級上學期(採綜合版本)。

3、日期：113 年 3 月 17 日(星期日)

時間表	報到	作答說明	國語	英語	數學	自然
	08:00 08:15	08:15 08:25	08:25 09:10	09:20 10:05	10:15 11:00	11:10 11:55

四、**試場及座位表**：113 年 3 月 14 日(四)下班前公布於學校網站(www.jsjh.cyc.edu.tw)，並張貼於嘉新國中中廊公佈欄；**不另印發准考證**，請同學直接進入試場，按照座位表(試場窗戶上也會貼)入座。

五、成績複查及獲獎名單：

1、成績複查：對成績有疑義者得於 113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13:00~17:00，到縣立嘉新國中教務處填寫成績複查申請書進行複查，逾時不受理，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

2、獲獎名單：將於 113 年 3 月 19 日(星期二)下班(17:00)前公告於學校網頁。

六、獎勵：國小畢業有就讀【縣立嘉新國中】者，將頒發下列獎勵。(男生、女生分開排名取名次)

1、金牌獎 20 名(男生 10 名、女生 10 名)：獎學金 1,000 元，獎狀乙禎。

2、銀牌獎 30 名(男生 15 名、女生 15 名)：獎學金 800 元，獎狀乙禎。

3、銅牌獎 50 名(男生 25 名、女生 25 名)：獎學金 600 元，獎狀乙禎。

4、佳作獎(擇優錄取)：獎狀乙禎。

5、凡持畢業證書報到就讀縣立嘉新國中者，即贈【縣立嘉新國中書包】乙個。

6、備註：

(1)成績相同者，按國語、數學、英語、自然成績較高者排序名次。

(2)得獎同學在本校(縣立嘉新國中)註冊後，於開學後頒獎。

七、附則：

交通：競試當天請自行依規定時間到縣立嘉新國中考場應試。